

逢星期日出版

稿例

本版園地公開，歡迎惠稿。舉凡短篇小說、散文、詩歌、文學翻譯、作家評論、文壇動態述評，均所歡迎。因為篇幅關係，文長請勿超過五千字，詩（每首）以五十行之內為宜。稿件一經刊出，即酌致薄酬。

# 追尋牡丹的蹤跡

□金聖華

說到這裡，我請白先勇談一下對自己作品的看法。首先，白先勇是眾多現當代作家之中，極受重視的對象，兩岸三地以及海外研究者衆。除了一大堆研究「白學」的碩士、博士論文外，還有各種評論、評傳等等。白先勇認為南京大學劉俊教授所撰的《情與美》及《悲憫情懷》兩書（前者為傳記，後者為評傳）是相當周全、平實的。當然，白先勇特別欣賞的還有歐陽子所撰的《王謝堂前的燕子》，這本書已收集在《白先勇作品集》中，成為「全家福」的一員。《王謝堂前的燕子》當年是以「新批評」手法評論《台北人》的，可謂經典之作。問白先勇，評論家提出的種種論點，作家本人是否認同，歐陽子寫評論時，有否跟他事先商量探討？「她寫的時候，沒問我，除了兩個小地方。我下意識裡的東西，她說出來，讓我大吃一驚。」接着他舉例說，「錢夫人到了寶夫人的公館，一進門，一陣桂花香襲來，啊呀！那是與桂枝香的名字有關的啊！歐陽子真的看得很細，掘得很深。」「那麼，說尹雪艷代表死神呢？你當初寫的時候真是那麼想的嗎？」我追問。「我寫的是上海的繁華，過去的繁華夢，也許，是下意識吧！尹雪艷一身雪白，又有這麼大的力量，在象徵意義上，可能會令人聯想到死神，歐陽子看出來了，言之成理。」

接着，我們談到文學與語言文字的關係。白先勇曾經說過，「到今天為止我還是很不喜歡西方式的中文句子。我一向不喜歐西化句子，像 巴金、魯迅也有一些西化句子。所以我在文字上會非常的中國。」（《從同志書寫到人生觀照——白先勇談創作與生活》，美秀萍訪問整理）白先勇的文學語言精緻、優雅、細膩、地道，富有傳統的美感，這是學世公認、有目共睹的。正因為如此，旁人要臨摹、抄襲不易，要翻譯得精確、翻譯得傳神，就更加困難。很多人說過，諾貝爾文學獎，其實是一個翻譯獎，評委會哀哀諸公在作出評斷時，所依據的，通常都是作品的譯本而非原著，因此，作品的文字越美，傳統文學的底蘊越深，魅力越大，往往就越難翻譯，因而也越難進入評委的視角，獲得他們的青睞。一說起翻譯，白先勇就很有感觸，他曾經跟葉佩霞女士合譯自己的作品《台北人》。作家自譯，按說對作品的內涵、旨意、用字遣辭、創作手法都了然於胸，應該是駕輕就熟、易如反掌的，可是，事實並非如此。他們這個翻譯小組，足足花了五年的時間，還請來中英俱佳的譯界翹楚高克毅先生為國際領航掌舵，歷盡艱辛，才把《台北人》譯成英文。因此，白先勇對翻譯之難深有體會。他說：「翻譯最難的是語氣（tone），我的小說注重語氣，翻譯時要定調子很難，另外，用字的斟酌等，也不容易。」白先勇曾經寫過一篇文章《翻譯苦、翻譯樂——《台北人》中英對照本的來龍去脈》，詳細敘述了《台北人》英譯的過程與甘苦。談到翻譯，當然要涉及原文的文字。大凡文字不美，歐化腔嚴重的中文，反而容易翻，只要稍稍變動一下就可以還原成外文了。越精緻越優美的文字，涉及文化的底蘊越深，傳統的積澱越厚，翻譯起來就越麻煩。環顧兩岸三地，現代漢語是越來越糟了，白先勇慨嘆曰：「語言政治化，統一了，就比較僵化了。」他又說，「現代的文字不美，是因為古典的東西看得太少。」他曾經說過中國經典作品如水滸、紅樓，是要必讀的。我記得有一次去福州講學，那位接待的院長說「貢獻良多」這樣的「古文」他們現在不用了，問他那現在這句話該怎麼說呢？他斷然回答，「在一定的程度上作出了極大的貢獻。」看到他原本四個字的表達方式說成十五個字，並顯出一股理所當然、信心十足的模樣，我夫復何言？幸虧，這世上還有白先勇，還有余光中，也有季老、楊絳的文字，美麗的東西是公認的、恒久的。聽說現在在中國已經慢慢重視國學，恢復在小學教唐詩了。觀乎兩岸三地對白先勇作品的喜愛日增，對他所竭力搶救的崑曲熱情再現，我們對中國優美文化、文學、文字的發展與前景，仍然滿懷信心和希望。

既然談到翻譯，我想起余光中曾經說過中年譯作晚年改，翻譯是可以一改再改、沒有止境的，那麼文學作品又如何？大家都知道，金庸晚近在修改自己的作品。白先勇早慧，經過幾年後，再回頭看早年作品，又有什麼想法？是否有修改的念頭？「我倒不會，當年的感受，現在不同了，所以不會改少作。只是在《遊園驚夢》裡稍稍修改了一下。錢夫人夢中醒過來，聽到客人唱戲，原本用《八大鍾》影射北宋亡的事，後來在話劇中，改為《霸王別姬》，因為圍在垓下，四面楚歌，更合劇情，所以在小說裡我也改了。」換言之，儘管白先勇作品集林林總總，但是他並沒有修改少作的習慣，因此我們看到的種種版本，都是原汁原味的。

說起作品，總得問起作家，在眾多「書兒書女」之中，最偏愛哪個？又為什麼？這是個問題，最叫人難以回答，就好比一母生十子，子子皆心肝，怎可叫她去分高下呢？於是，只好把問題拆開來，問得精確些，「哪一篇最容易寫？」「《金大班》，只寫了三天；」「哪一篇最難寫？」「《遊園驚夢》，寫了五次，化了半年；」「不同階段喜愛哪部作品？」「自己的東西都珍愛，現在愛《台北人》中的《永遠的尹雪艷》、《金大班》、《遊園驚夢》，可是也愛《思舊賦》，這個作品，使我特別有感觸。」難怪，他最近交香港明報月刊出版社出版的《白先勇小說散文選》，就是以《思舊賦》冠名的。再問他長、

短小說的寫作技巧有何不同？「《孽子》，我寫了好幾年，我沒起稿，只有腹稿，在心中醞釀，有時是先寫開頭，結尾，《孽子》也如此。」

問白先勇會寫自傳嗎？他聽了又哈哈大笑，「不會寫，不會寫」。那麼，寫他父親的傳記《白崇禧將軍傳》呢？除了歷史性的資料，他將採取什麼手法？預計什麼時候完成？他一聽就說，「真頭痛！越寫涉及得越多，這是在寫整個民國史呀！我不是史學家，只好把重點寫下來，再加上父親晚年在台北的生活。」「這才重要呀！你跟父親之間的點點滴滴，只有你能寫，其他寫歷史的片段，正經八百的，看來像陰歷史。」白先勇一聽，無奈地說，「我還沒出世，父親主要的仗已經打完了，要寫那段歷史，客觀的陳述也重要。」的確，譬如臺兒莊之役是在一九三八年打的，那時白先勇還不到一歲呢！「話雖如此，你寫那些事不感性，只是個敘述，我想看你寫你父親晚年的生活以及你對他的看法等等。你父親的照片好俊朗，尤其是馬上英姿，那些照片好珍貴啊！」說起照片，聽說白先勇即將於今年十一月底到北京大學授課，這是由可口可樂贊助五年的嶄新計劃，校方將開設崑曲一科，由學生選讀，讓這幾乎失落的古老藝術得以薪傳下去，青春再現。在北京期間，白先勇會將家中珍藏照片交由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整理排版，並加上口述歷史，不久刊印成書，以饗讀者。這樣珍貴的照相集，喜歡白先勇的朋友，豈可錯過？

最後，我問白先勇對自己所得的盛名有何感想。我的許多朋友，儘管在旁人眼中成就非凡，但是在自己的內心深處，卻如此謙虛、如此誠懇，真純得毫不設防，毫無保留。譬如說，林青霞告訴我，她從來不覺得自己有多美，也不覺得自己演得有多好；傅聰每次演奏完畢，在後台汗透衣背，看到我，總是說自己彈得不夠好。高克毅先生晚年時，我們經常通電話，遠在美國的他，總是歎自己這輩子「一事無成」。也許，這就是人性中最真最純的一面。生命無常，韶光難留，區區個人比起悠悠天年、浩瀚宇宙，再有什麼成就，又算得了什麼？我問白先勇，「你呢？覺得自己怎麼樣呀？」電話另一端的他趕緊回答，「啊呀！我根本不覺得自己有什麼了不起，」又頓了頓，「有時候，我都忘了自己是誰了。」我聽見他的聲音變得高亢了，又有點結巴，每次白先勇一着急，就會這樣說話，似乎恨不得把真心掏出來給人看。我說，「像你們這樣的人，才不會自命不凡，才能夠不斷求進，不斷突破呀！」「我覺得自己的寫作中，好多話還沒說，還沒說好，還不夠，」白先勇急急補充。不錯，人生匆匆，如果做些什麼，留下什麼，我們都得跟時間競賽，可是，另一方面，又隱隱知道自己的局限與渺小，生命的無常與哀婉，這種無奈與蒼涼，大概就是文學最好的素材了。

白先勇為將門之後，然而性格謙和寬厚，別人替他做一點小事，他會永遠記在心頭，他對人更不遷就，不記仇。龍應台當年批評《孽子》的對話，白先勇說這是「不打不相識」。龍先兵後禮，寫了文章才打電話，白先勇說：「很好玩，本來不認識，她寫完文章後打電話來，後來我們談了，觀點不同，但討論得很好。」李黎曾經對白先勇提出嚴厲批評，但是白先勇對她的才華非常賞識，「我很愛才，看到好的文章，沒有門戶之見。對所有的藝術成就都很尊重、佩服。」怪不得白先勇在弱冠之年，就可以領導群雄，創辦《現代文學》；而時至今日，年過耳順，仍然創意澎湃，愛才如渴，看到一齣崑曲演得好，就很高興，笑得比誰都燦爛，比誰都開懷。當年，有人說《現代文學》的外號叫做「白先勇」（張錯，《念舊》，見《現文因緣》）；今天，又有人把「青春版《牡丹亭》」稱為「白牡丹」，種種稱號，豈非無因？

二〇〇〇年，白先勇患心臟病緊急開刀，動完手術沒多久，他就到香港中文大學來出任第一屆「新紀元全球華文青年文學獎」小說組決賽評判了。也在那時，他意識到生命脆弱，而崑曲沒落，再不復興就為時已晚了。他對文物、絕學的搶救，有一種沉重的使命感，就像沈從文當年一般。昔日，《現文》是他的十字架，如今，他又為《牡丹亭》背上十字架了。

「《牡丹亭》迄今已經演出一百六十六場，遍及大江南北、美國、歐洲、新加坡，所到之處，無不哄動。我希望快點有人接手。」白先勇說這話時是二〇〇九年六月，到現在《牡丹亭》演出，應不止此數了。這位崑曲義工大隊長其實還在繼續努力，近年又製作了青春版《玉簪記》，二〇一〇年三月更要在香港藝術節盛大公演。白先勇就像其先翁白崇禧將軍一般，做事做到底，不成一罷休，這種堅毅不屈、永不放棄的精神，加上母親擁抱人生、熱情奔放的性格，體現在寫作上，搶救文化事業上，成就了今日不世出的奇才。他曾經說過，要不斷超越自己，以後想寫的東西，應該是「家」、「國」合一，有深度、有廣度，也就是《紅樓》加《三國》，那種既有宗教蘊涵又有歷史感的作品。「能不能寫出來就不知道了。」白先勇坦率地說。

在追尋牡丹蹤跡的途徑上，我們期待著這朵奇葩的綻放，恰似那山陰道上突現眼前的國色天香。

（下）

2009.11.23.



## 氣破桑

□劉心武

我農村書房溫榆齋附近，還有些「田野碎片」。不去看那些漸次推進的樓盤，專去造訪「田野碎片」，一時還頗能享受野趣。

在小河灣岸上，有三株古樹。一株是桑。一株是楊。一株是樺。樺是文雅的精講，村裡人叫它樺的只剩幾個比我還老的老頭兒，一般人就叫作臭椿。那臭椿已經高達三十多米，因為離機場近，已有在它冠頂安裝高閃爍燈的計劃。

桑樹儘管比臭椿矮一半，但是樹身十分粗壯。桑樹的樹皮布滿大大小小的鼓瘤，而且，在樹身中央，明顯地裂開好大一箇口子，那口子邊緣鼓起打褶子的厚唇，彷彿在啞聲呼叫。但這些鼓瘤裂口並不妨礙桑樹的繼續發育。每到春末，樹上多男孩，樹下多女孩，個個嘴巴烏紫，他們也曾拿些桑葚孝敬我這個爺爺，多麼香甜醉心。

楊樹不知從什麼時候長歪了，因此整體高度不如臭椿。據說原來楊樹是一大排，後來品種不好，春天要揚好幾十天的絨毛，都伐了另種白蠟杆，但是這棵被村裡幾代人喚作「大優楊」的卻特意保留了下來。因為這棵、桑、楊構成一箇流傳古遠的典故，但季節卻是秋天，朱元璋哪有什麼植物學知識，見那臭椿樹花落後結出的東西彷彿就是當年賴以活命的果實，馬上指着它封為樹王，然後又見地平線煙塵滾滾，知是元兵潰逃，立刻指揮部下追殺，匆匆離去。臭椿無功受封，桑樹當即氣破肚皮，而楊樹只知看笑話，葉子彷彿千百巴掌，劈劈啪啪響成一片，傻乎乎不知停息。

朱元璋何嘗領兵到過我們這個村子。但天下之樹同種皆類。記得曾在江南蘇鄉參觀過桑林，細細一想，也怪，那些桑樹都很年輕，卻幾乎株株都有「氣破肚」的痕跡。桑樹氣性雖大，破肚卻並非「剖腹自盡」，它生氣歸生氣，成長歸成長。也許，反倒是被那不公道的待遇，激勵出了更多的創造力，它把桑葉光合作用得更能肥壯，把桑葚孕育得更更加香甜。人生一世，哪有事事、處處全逢公道、公平的時候。對公道、公平的追求應當堅忍不拔。對不公平、不公平的事情，無論是落到自己頭上的，還是攤到他人特別是群體身上的，「氣不打一處來」的豪情是該有的。但世間的公道、公平不能靠神仙皇帝、帝王將相賜予。典故裡的氣破肚子的桑樹還是太在乎朱元璋的態度了。桑樹或會說我甘心給予救助，並不斷回報，但你因做事粗糙而誤回報給臭椿了，臭椿何德何能？氣破肚皮在於此。

其實所謂「樹王」完全是個虛妄的名分。桑樹完全不必為虛妄的名分動氣。「大優楊」面對不公道的局面，無法扶助公道本可原諒，卻「站在乾岸兒上看笑話」，不氣無功受祿，卻嘲勞而無功，是最無聊也最猥瑣的一種態度。

我問過不止一位侃典故的村友：那封了王的臭椿，究竟是怎麼個態度表現呢？他們都說「請給我聽的老輩子沒提。」這類民間典故其實是在代代口傳的過程裡，可以不斷添油加醋的，但對臭椿，至少在我們這村的口傳版本裡，始終是一個未露感情的角色。

臭椿固然不堪「樹王」封號之重，其材質雖不堪打造傢具，卻可用來製造膠合板、造紙；葉可養蠶；種子可榨油；根皮供藥用；特別是，可作為黃土高原及石灰岩山地造林的重要樹種，而且在工礦區作為綠化樹有利吸收煙塵。

這樣看來，世界本多樣，「天生我材必有用」，連傻笑的楊樹也自有其堪用之處。我徘徊在三株古樹下，悟出許多妙諦。

# 招魂者

（西雅圖）吳捷

我的書桌邊掛著一個手掌大小的飾物，是個三角形香包，暗紅的底色上繡了天藍和濃黑的菱形、方塊圖案，斜邊五串豆綠色的小珠垂下五條明黃絲線纏繞的鮮紅絲條。那是一個彝族詩人、學者送給我的。彝族對我來說並不是個陌生的民族，至少在書本知識上。我知道彝族的火把節傳說，知道《阿詩瑪》裡「勤勞又堅強」的撒尼人是彝族的一支。我收藏的唱片裡有彝族民歌《斯熱阿比》、「阿細跳月」以及彝族月琴彈奏的「雷波調」；可是，此前我從未跟一個彝族人打過交道，也沒聽到過彝語。

阿庫烏霧教授踏著深秋的落葉來了，隨行的是俄亥俄州立大學教授馬克（Mark Bender），為他做翻譯。他在華盛頓州立大學作了一場名為「虎跡：彝族傳統文化與阿庫烏霧的母語詩歌創作」的專題報告，又去我的「中國傳統文化」課堂上朗誦自己用彝語創作的詩歌，播放彝族村寨的錄像，唱彝族民歌，向聽眾介紹彝族的文字、史詩、薩滿信仰、手工業。我只能通過英譯了解彝語詩歌大意，可是依舊和全場師生一樣，為他的表演深深傾倒。他還為我們演唱了一首「瀘沽湖情歌」，特別動人，最後一句是：「阿哥，你離開阿妹走他鄉，只有那憂愁。」

阿庫烏霧是他彝族名「arkup vyty vy」的漢字寫法，阿庫是姓。他中等身材，有兩道濃眉，膚色微黑。同他和幾個學生共進午餐，學生們問他好多問題。他安靜沉穩，應對有節，雖然身在異鄉也不通英文，卻毫無進退失措的忸怩，遇到一些比較敏感的問題則坦誠相對，並不滿臉諷刺順勢大讚洋亮有多圓，和我從前遇到的一些從國內來的「學者」很不一樣。當他身著彝族傳統服飾，站在台上用彝語朗誦自己的詩歌時，雙目微閉，洪亮的嗓音震撼全場，唱起彝族民歌，中氣充足，沛然莫之能禦，彷彿載著所有觀眾來到山鄉彝寨喜慶的宴席上，又同他在台下的儒雅判若兩人。他是個讓人越了解越覺得敬佩卻不是那種讓人遠距離「仰視」的人，因為他的質樸平易。這個雅魯江的兒子是他們村第一個大學生，十八歲第一次離家去「漢地」讀書

，二十歲開始以彝語寫詩，至今堅持彝漢雙語寫作。他漢名羅慶春，笑說是當年來自北京的老師隨口給他起的，可是村寨的鄉親們只知道他是「arkup vyty vy」。他在「阿庫烏霧」、「羅慶春」、「arkup vyty vy」幾個名字間倘佯，也在西南民族大學教授、學者、詩人這幾重身份間倘佯，想的很多，寫的也很多。

在朗誦「招魂」一詩的片段前，阿庫對觀眾誠懇地說：「我不懂英語，但這並不等於我不愛生活。我用我的母語（指彝語）表達我對生活的熱愛。我用母語寫詩，想用母語的詩歌招我民族的魂……」午餐時提到西部大開發，有學生問他，那到底是少數民族的福祉還是禍患呢？這是在西方常見的論調。一些西方人對東方虛幻的夢境裡，有個毫無現代文明污染的「香格里拉」，他們希望那裡的生活方式永遠不變，最好就像博物館玻璃櫥裡的展品，讓他們世代把玩。然而阿庫回答：「現代化改善了少數民族的生活，是好事啊。」但他對這個問題的兩面性看得很清楚。在一次訪談中他指出，西部開發過程中，必須面對「少數民族語言文化不斷『沙化』」的嚴峻的文化生態問題。在強勢的漢文化和西方文化的衝擊下，少數民族的語言和文化都在式微，在這過程中會生出自卑、醜羨、嫉妒、仇恨乃至暴力。連中國傳統文化、生活方式和價值觀，也在歐美當代文化和商業的衝擊下逐漸瓦解。

當中國矗立起一座座毫無特點、只有高樓大廈的城市，當西式連鎖快餐店擠走中國傳統小吃，當方言區的人都能說標準普通話，很多年輕一代方言已經不能說或說者說不流利，中國人又拚命學「標準美國英語」，當單一取代多元、刻板整齊取代豐富多樣的時候，彝族自治的處境，不也就是中華文明處境的縮影。他在美國大學教授儒道家文明、中國古典詩歌戲曲、漢唐盛世，經常有



彝族歌舞

些白頭宮女說玄宗的感慨。這些今日連許多國人不甚了了也不甚在意的東西，又能要求美國學生理解多少呢？

所以我由衷欽敬阿庫這位彝族文化的招魂者。他自覺背了一個沉重的十字架，眼大江東去，卻還在岸邊奔走，想努力搶救幾塊卵石、挽留幾朵浪花。對彝族文化的現狀他很清醒，但並不悲觀。他在國內外面對不同背景、種族、國籍、職業的人演講、朗誦，並不只是把自己的民族文化展示給世界。他要用詩作為人類共通的語言，把彝族文化從封閉的山村帶到世界的舞台上，讓它與不同的文明交流碰撞，從而重新認識自身，超越自身現有的思維模式和生存方式。他寫道：「只要用詩歌觸動人性／內在的經脈／即使我不懂英語，我同樣可以和這個世界的／英語人、漢語人／進行深切交流。」在我的課後，我開車送他和馬克回旅館休息。他送我一本自己的漢語詩集《密西西比河的傾訴》，說這些都是在美國期間寫的，並在扉頁給我題寫了「敬請吳捷老師雅正阿庫烏霧（及其名字的彝文寫法）二〇〇九年秋」。我久不讀中文現代詩，覺得語言根本沒有詩味，意思和寄託也差。當晚在燈下，竟然一口氣看完那本詩集，做了幾頁的筆記。他對自己民族語言文化的現狀和前景的憂思，赤子之心，躍然紙上。

這也是阿庫為什麼對北美印第安人和其他少數族裔的原生文化那麼感興趣的緣故。他訪美期間，特別到幾個印第安人保留地考察，所有見聞都讓他想起自己的民族。因為我曾在俄亥俄州居住一年，對他筆下俄亥俄風土人情的描寫，特感親切。他去參觀過俄州西南的Serpent Mound：「古印第安人／借助蛇的威力拒絕外人／肆意騷擾祖先的靈地／而蛇又是河流的象徵／古印第安文明／與北美大陸古老的河流／難以分割」。

（《印第安蛇雕》）在大學課堂上，他看到韓籍教授講韓國薩滿，想起彝族的薩滿傳統：「薩滿告訴我們／天籟就是大音／自然便是大道／在探求真命真知的途中／世界從來不分強弱大小／每一類物種／每一個族群／都在對自然的本義，對靈魂的真諦／作出精微的思考／自在的表達」。（《大學裡的薩滿》）印第安人無時不在的祈禱令他感動，卻

也說印第安文明「如雪崩般崩落的現實／殘酷地告訴我們／一部用天真的禱告詞／撰寫的歷史／在暗示自然宇宙／恢宏與博大的同時／脆弱，是其不可自知／卻也能夠致命的癥結」。（《祈禱》）

在俄亥俄州，美國中西部人堅守的樸素、傳統的生活方式也深深打動了他。《銅鑼》是我非常喜歡的詩之一：「銅是諾蘇人史詩裡／最早發現和使用的金屬。」開天闢地，降服雷電，辟邪禳災，都離不開銅。「為了尋找諾蘇銅／我走遍大西南山寨／卻從來沒有看到過一個銅器製作廠。」在俄亥俄鄉下，他看到一家銅器加工廠，是美國唯一一家堅持使用一百多年前祖傳手工技術製作銅器的工廠。他驚嘆「在一個高度現代化的國家／有人能堅守古老的傳統」，「而我的民族曾經／深深地愛過銅……今天卻找不到／與銅有緣的絲毫痕跡」。這問自己的民族，他難過地想，是不是彝族人與銅的緣分已盡呢？

在美僑居，我對阿庫的經歷和詩歌很有認同感。他生活在彝漢雙語世界的兩個名字裡，一個名字代表一種文化傳統和精神世界，努力認同「羅慶春」，堅守「阿庫烏霧」，在兩個世界裡進入自如，這又何嘗不是我的願望。他會說，對母語的堅守，就是對某一種人類文明樣式的尊重、保全和承續。可是，堅守母語和母語代表的歷史和文化，並不是要拒絕或敵視其他文化，而是要走出去交流。他看到印第安人有幾千年文明史，「卻找不到半箇生命／用半刻的時間／來思考這個問題／被蠶食鯨吞的過程中／該保留什麼能保留什麼」（《保密的葬禮》）作為一個千山獨行的招魂者，他一直在思考那個問題，用深思平息廉價的焦慮，用詩歌守護著一星火種。看到了其他族裔的處境，結識了在銅鑼廠敲敲打打幾十年的工人，密西西比河的源頭送他「忘憂杖」的印第安老人，以及「世界各地正在遭遇彝族母語同命命運的人們」，阿庫回去後更加明白自己的使命和任務。

我們在旅館外擺別，阿庫忙不迭地找出一箇小包香包送給我。那是彝族的傳統飾物，夜色裡也看得清香包垂下的鮮紅絲條，像熱血，像警號。我回家把它掛在書桌邊，讀書寫作間隱隱抬頭，看到它方形的環環相套的花紋，質樸中透出難解的複雜。短短一髮，阿庫留下了一個深刻也切近的問題，足夠我在今後幾十年裡慢慢思索。他的幾句詩一直在我腦海中縈繞不去，清晰得好像那彝族飾物上鮮紅的絲條：「一生為萬物而奔突／語言森林的深處／哪一棵樹上結著我的果子／一生用母語求活／生命世界的底部／誰是我的終結者。」